



大众新闻法治山东频道 山东法制报公众号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大众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山东法制报网址：Http://fazhi.dzwww.com

2025

6月16日
星期一
总第8479期
今日四版

□ 鲁政宣

本报讯 6月11日，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王宇燕在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和济阳区调研，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聚焦“双碳”目标，科学谋划“十五五”规划，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王宇燕来到山东能源钙钛矿光伏电池项目、起步区绿色低碳车网互动充换电示范站、旺旺集团山东总厂、大自然新材料公司等，与企业项目负责人、基层干部群众深入交流，详细了解项目建设、企业运行、园区发展、安全生产等情况。她强调，要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提升新能源产业发展质效，在绿色低碳转型中实现高质量发展。要立足区位优势，因地制宜培育特色产业，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在所联系服务的爱旭太阳能高效电池组项目现场，王宇燕询问项目进展和企业诉求，强调要深入开展走访活动，协调解决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困难问题，推动项目早日建成投产达效。要压实各级工作责任，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王宇燕还到济阳区综治中心调研，认真听取部门入驻、作用发挥等情况，强调要坚持群防结合、群防群治，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深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王宇燕在济南调研时强调

以“监测点”撬动“大环境”

潍坊市创新机制护航企业发展

□ 王恺

潍坊市积极探索建立涉企行政执法监测点制度，通过动态监测行政执法机关入企执法情况，靶向纠治涉企执法突出问题，以法治之力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潍坊市强化涉企行政执法监测，明确监测重点与范围，将有限责任公司、个体工商户等各类经营主体纳入监测，通过电话回访、实地走访等方式，重点监督行政检查、许可、处罚等执法行为。选点采用“自愿申报+部门推荐+定向邀请”模式，优先选取执法频次高、营商环境敏感度强的企业，覆盖市县镇三级重点领域。运行上坚持“非必要不入企”，以电话回访等灵活方式掌握执法动态，实地核查依法依规进行。司法行政部门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保障政策传递、问题处理高效运转，以监测点为抓手，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提质升级。

读者来信

“快的新出租”弹窗广告 “劫持”乘客

最近在济南街头打出租车，我经常在扫码支付环节被手机弹窗困扰。

到目的地后，用微信扫了司机师傅收款码准备付钱下车，手机屏幕每次都会先弹出一条弹窗广告。屏幕中间一行大字：“完成支付有机会得红包，最高20元”，上方是“快的新出租”标识，以及“滴滴出行旗下服务”两行小字。想放弃，一时之间也不知道该如何操作。

此等弹窗广告，在赶时间的支付场景下，纯属广告陷阱，不仅浪费宝贵时间，更可能被裹挟进层层嵌套的信息迷宫。最令人不安的，是这些广告弹窗背后暗藏窥探隐私之眼。

小小弹窗广告，折射的是数字环境治理的大课题。当扫码支付已成为生活“刚需”，支付流程却需在广告迷障中艰难突围，这不仅是用户时间与效率的损失，更是对消费者权益的隐形侵蚀。

恳请支付平台与监管部门倾听群众心声，在支付等关键点设置“清爽模式”，保障支付流程的纯净与高效；同时强化对弹窗广告的合规监管，对变相强制跳转、欺骗诱导点击、违规收集信息等行为施以重拳。

请还用户一个清爽、安心、不被“劫持”的支付体验！这绝非吹毛求疵，而是数字时代消费者应得的基本尊重。

山东济南读者刘先生

约稿

山东法制报社“读者来信”专栏，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新闻线索及稿件。期待您用敏锐的眼光和真实的记录，共同推动法治建设与社会进步。

征集发生在您身边的真实故事，如权益侵害、消费提醒等，也可针对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等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要求真实可靠，客观公正，不侵犯他人隐私或权益。

邮箱：sdfzbbjb@163.com(邮件标题注明“读者来信”)

微信公众号：“山东法制报”后台留言(注明“读者来信”)。

咨询电话：15853192458

投稿请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信息严格保密)。

山东省政法机关惠企为民实事清单公布

欢迎社会各界监督

□ 鲁政宣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2025年山东省政法机关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以解决涉企突出问题为重点，以“小切口、小专项”为突破口，着力在维护安全稳定、提升执法司法规范化水平、增强依法保护质效、提高服务能力上实现新突破新提升，努力办成一批实事好事，切实增强工作实效。现向社会公布“山东省政法机关惠企为民实事清单”，欢迎社会各界监督。

一、依法惩治侵犯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犯罪

依法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违法犯罪，加强人身权、财产权保障，严禁以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依法惩处滋扰企业、欺行霸市等黑恶犯罪。协同整治破坏网络营商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依法打击以负面舆情为要挟实施的敲诈勒索违法犯罪行为。强化对侵犯企业合法权益案件监督。

二、防范打击招标投标领域犯罪

全省公安机关紧盯工程建设领域招标

投标行业发展动向，深入分析易滋生犯罪的重点环节，将“职业黄牛、职业掮客、职业团伙”等职业犯罪作为打击重点，依托个案侦办，研判分析职业串标围标深层产业链，依法打击严重扰乱市场经济秩序的职业串标围标犯罪团伙。

三、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

充分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加强涉企法律监督线索办理，深化涉企刑事案件立案监督、强制措施监督，深入推进虚假诉讼专项监督，严肃查处司法工作人员在办理涉企案件中利用职权徇私枉法职务犯罪案件，维护司法公正。

四、开展拖欠企业账款案件专项执行

全省法院充分发挥清欠工作司法协作机制和政府失信案件协同督办机制作用，加大提级、指定、协同执行力度，强化信用惩戒措施适用，加强清欠司法工作协作，全力兑现胜诉企业合法权益。

五、加强对破坏公平竞争市场环境行为的公益诉讼

针对以排除、限制竞争，以及虚假宣传、商业贿赂等方式实施侵害企业合法权

益的行为，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公益诉讼探索。加强对违法违规套取、骗取、截留、挪用各类助企惠企补贴等行为的公益诉讼监督，促进公平竞争。

六、提升企业破产案件处置效能

全省法院开展执破融合工作培育试点，深化破产案件办理府院联动，对陷入财务困境但有挽救价值的企业，注重利用破产重整、预重整及庭外和解等制度进行挽救；对无挽救价值或发展前景的企业，依法妥善进行清算。提升破产企业信用修复、破产财产信息查询、税费缴纳、开立和注销账户等破产事项办理便利度。

七、规范涉企行政行为

依法强化对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中发现的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在检察履职中发现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者不行使职权的，可依照法律规定制发检察建议等督促纠正。重点强化对行政执法活动中违法采取执行措施、超额冻结账户资金、超范围扣押财产等的监督。出台涉企行政处罚类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指引，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

八、强化知识产权执法司法保护

加大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开展防范打击侵犯商业秘密犯罪“安芯”专项行动，建设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知识产权刑事保护工作站。妥善审理商业秘密案件，依法降低权利人的举证责任，强化惩罚性赔偿适用，加强涉企知识产权检察监督，保障新兴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九、加强企业涉外法治保障

深化中央法务区涉外法务建设，发挥自由贸易试验区法庭、青岛国际商事法庭、青岛海事法院等作用。完善出入境便利措施，规范运行7×24小时、中英俄日韩多语种服务的山东公安出入境12367服务热线。加强涉外律师人才培养，支持律师、调解、公证等服务机构积极拓展涉外业务，制定鼓励和支持省内仲裁机构发展涉外仲裁措施。依法维护我省海外企业和公民合法权益。

十、推进涉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年底前基本实现省市县乡四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战化运行，深化“山东解纷码”应用，加强涉企纠纷委托调解，积极推进商事调解工作，高效化解企业和群众有关诉求。

锚定现代化 改革再深化 当好排头兵

枣庄市：创新构建“大普法”格局

□ 王成 张凯丽

近年来，枣庄市将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作为深化依法治市的关键抓手，通过健全责任体系、创新普法载体、深耕法治文化，探索形成了“党委领导、人大政协监督、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普法依法治理新模式，为新时代基层法治建设提供了生动实践样本。

制度赋能 构建全链条责任体系

枣庄市将普法责任制深度融入法治建设总体布局，构建起“三项机制”夯实制度根基。

实施高位推动机制，将“谁执法谁普法”纳入法治枣庄建设规划，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指标及领导干部政绩考核体系，建立市委书记、市长“双批示”和市人大、政协“双督查”制度，形成“部署一落

实一监督一考评”工作闭环。

建立联动履职机制，出台普法责任清单动态管理制度，建立42个部门参与的普法联席会议，创新实施履职评议、普法责任公开承诺等举措，2024年对18个重点部门开展履职评议，整改问题26项。

启动社会协同机制，整合政法干警、高校学者、文艺团体等力量，组建“八五”普法讲师团等专业队伍，培育“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等基层普法骨干1.3万余人，形成专兼结合的普法生力军。

靶向施策 打造精准化普法矩阵

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群体，构建分层分类普法体系。

抓住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将学法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必述内容，市委理论

学习中心组开展法治专题学习9次，组织市管干部任前考法16场，实现学法考法覆盖率100%。

筑牢青少年法治根基，创新“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未检团队”协同机制，全市647所中小学配备法治副校长672名，建成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55个，“沉浸式”法治实践活动年均覆盖师生30万人次。

激活基层法治细胞，实施“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建立“1+2+N”村居普法模式，打造“老槐树法治讲堂”“法治夜市”等特色品牌47个，2024年开展“以案释法”活动2800余场。

融合创新 培育立体化普法生态

枣庄市以“看得见的法治”为主线，推动法治文化深度浸润。

阵地建设提档升级，构建“市一区一

德州市德城区检察院：解锁普法“拼图”

□ 杨美娟 高忠祥

近年来，德州市德城区检察院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扎实拧紧责任链条，生动激活靶向供给，持续创新普法模式，深入推进法治德城检察实践。

拼好“责任板块”，构建“协同作战”责任链。该院加强组织领导保障，发挥“头雁引领”作用，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推动集中学法常态化、规范化。构建党组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抓落实、业务部门各尽其责、综合部门协调配合、全体人员共

同参与的普法工作格局，制定普法责任清单，明确责任科室、普及对象，将普法任务细化分解至具体人员，拧紧“协同作战”普法责任链条。同时，对全院干警开展常态化法治教育培训，组织干警参加中检网、山检网等学习平台法治培训，利用“青检苑”青年干警学习平台进行法治学习，以自身“专业硬”确保普法“效果佳”。

玩转“普法方程式”，激活“靶向供给”强动能。聚焦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宪法宣传周等重要节点，以“国家安全法”“知识产权保护”等为主题，开设“播法进行时”“普法小课堂”栏目，充分以案释法，

持续扩大法治宣传面。同时，立足检察职能，为未成年人、老年人、企业等重点人群、重点主体提供“菜单式”送法服务。聚焦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立“检察官+首席法律服务官”包保企业制度，主动进企问需、助企解难、精准普法，进行防范非法集资、打击假冒伪劣产品等普法宣传，答疑解惑、解决问题。

优化“普法场景”，探索“快书演绎”新路径。积极打造“典型案例+干警现身”的普法模式，将民生所盼作为工作重点，以群众的关注点作为工作的着力点，原创“老刘说检察”山东快书作品，

以生动有趣的小故事代替严肃的法律条文解读，通过沉浸式宣传，寓教于乐，达到以“身边事”警醒“身边人”的良好效果。同时，通过延伸“普法场景”，不断加大法治宣传力度。该院干警先后多次受邀进乡村、进社区开展普法宣传，现场表演《养老防诈骗》《正当防卫》《解“薪”愁》《救助解民忧》等山东快书普法宣传作品。

“我们坚持‘以案释法是本职，全民普法是责任’工作理念，持续做好普法工作与主责主业结合文章，努力让人民群众找到属于自己的‘法治坐标’，为法治政府建设注入检察力量。”该院检察长智广表示。

□ 顾华倩 王贝特 摄影报道

6月11日，临沭县人民法院干警走进临沭街道富民社区，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普法小课堂送到居民家门口，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惯用手段，提醒并引导广大居民投资理财选择正规渠道，捂紧“钱袋子”，远离“高回报”诱惑。

